

美国对华光学增白剂作出反倾销终裁

本刊讯 2012年3月20日，美国商务部发布公告，对原产于中国大陆和中国台湾的光学增白剂作出反倾销终裁。

根据相关法律程序，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将于2012年5月3日对该案作出反倾销产业损害终裁，若

为肯定性裁决，美国商务部将对涉案产品发布反倾销征税令。

2011年4月20日，美国商务部对原产于中国大陆和中国台湾的光学增白剂进行反倾销调查，涉案产品海关编码为32042080.00、29336960.50、29215940.00、29215980.90。2011年

11月3日，美国商务部对该案作出反倾销初裁，裁定对中国涉案企业征收106.22%~141.08%的反倾销税。

美国对华光学增白剂作出的反倾销终裁结果（见下表）。❖

地区	生产商 / 出口商	倾销幅度 / %
中国大陆	浙江宏达化学制品有限公司 (Zhejiang Hongda Chemicals Co., Ltd.)	95.29
	浙江传化华洋化工有限公司 (Zhejiang Transfar Whyyon Chemical Co., Ltd.)	63.98
	普遍	109.95
中国台湾	德丰铭股份有限公司 (Teh Fong Min International Co., Ltd.)	6.20
	普遍 (包括 Sun Rise Chemical Ind. Co., Ltd.)	6.20